2020年全国“乡村春晚”网络联动地区

推 荐 表

|  |  |  |
| --- | --- | --- |
| 活动地点 | (完整填写所在地区的行政隶属全称，如：江苏省江阴市华士镇华西村) | |
| 活动名称 |  | |
| 网络播出方式 | □ 直播（□地方媒体提供网络视频信号 □国家公共文化云现场拍摄采集视频信号）  □ 录播 | |
| 活动时间 | 20 年 月 日 :  时长： （分钟） | |
| 活动地点 | (具体到建筑/馆舍/广场等的名称) | |
| 主办单位 |  | |
| 承办单位 |  | |
| 活动举办地  单位/联系人/电话 |  | |
| 举办地特点/  活动安排 | （包括：举办地获得国家、地方文化和旅游有关工作命名、颁牌和奖励等；地方特色文化、传统文化传承、文旅融合发展等亮点特色；活动背景、主题、组织机构、服务对象、现场规模、宣传安排、内容形式（演出、比赛、踩街等）活动流程等简要介绍（150字以内）具体方案可附后（含节目单及演出单位等））。 | |
| 省级文化和旅游  行政部门意见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填写说明：**

1. 活动由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组织推荐，每省推荐3-5场活动（可酌情增减，注明其中最具代表性1场推荐直播活动）；
2. 活动的策划和执行，结合文化和旅游部印发的《2020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数字文化建设专项资金分配使用和监管工作落实方案》有关要求统筹开展；
3. 推荐的乡村春晚活动，举办地点重点在县及其以下城乡基层，应展现新时代中国乡村巨大变化以及农村基层群众美好幸福生活的公益惠民演出或慰问活动；演出节目以基层文化馆（站）骨干、农村群众文艺爱好者自编、自导、自演的作品为主，节目编排、服饰道具、舞台装饰清新简洁，以群众的视角和艺术的语言，展现美好生活、文旅融合、精准扶贫等主题；
4. 建议演出时长80-120分钟（不含讲话点评、自由发言、颁奖授牌等）；
5. 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将优先支持部分国家级重点扶贫县、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及创建单位举办的“乡村春晚”，开展网络直播；
6. 于2019年12月20日前将加盖公章的电子版扫描件、word文件，发至电子邮箱；
7. 联系方式：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群众文化处 孟祥也 电话：010-88003038 电子邮箱：[whgxzb@163.com](mailto:whgxzb@163.com)。